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拟投资总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使用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27,500	27,500	122.52
2	结构性存款	6,500	-	6,500
3	结构性存款	3,000	-	3,000

二、审议程序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本次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2026年7月1日,公司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信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国元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并已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产品名称	关联方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收益情况	是否到期	是否赎回	是否续存
中信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凭证	3,000万元	1.47	否	是	否
国元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凭证	3,000万元	1.30	否	是	否
国元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凭证	3,000万元	1.00	否	是	否

(三)截至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使用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27,500	27,500	122.52
2	结构性存款	6,500	-	6,500
3	结构性存款	3,000	-	3,000

三、投资风险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选择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因素引起的风险影响的情况。

1.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2.公司将恪守审慎投资原则,严选投资对象,挑选资质好、流动性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对公未来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重大影响;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 进展顺利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到期回顾
2026年3月,公司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兴业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信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6年1月到期,收回本金9,000万元,获得收益42.9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回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实际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3/26	2026/6/26	1.83	3,000	13.84
中信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3/30	2026/6/26	1.60	3,000	11.57
国元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3/25	2026/6/26	2.30	3,000	17.58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重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实际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3/26	2026/6/26	1.83	3,000	13.84
中信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3/30	2026/6/26	1.60	3,000	11.57
国元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3/25	2026/6/26	2.30	3,000	17.58

●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选择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因素引起的风险影响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二、2026年4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委托理财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在进行现金管理时严格选择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较短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购买范围不包括非银行理财产品、基金、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等。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时,及时采取保全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选择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因素引起的风险影响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6-02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6-037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启动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29日
回购总金额	8,000万元(含本数)-15,000万元(含本数)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期限	2026年4月27日
回购数量	128,795,293.90股
回购均价	62.92元/股

注:本公告以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即395,976,049股为准。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在未来适宜时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实施回购,回购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回购的股份不超过人民币100万股(含),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计划前30个交易日公司成交量均价的150%,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986,000元珀莱转债转换为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26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6%。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珀莱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50,727,000元,占珀莱转债发行总额的99.8688%。
●本年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珀莱转债转股的金额为人民币4,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1%。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08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公开发行了7,517,13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5,171.30万元,期限6年。上述“2021年珀莱转债”自发行之日起,第一年0.30%,第二年1.0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50%,第六年2.00%,存续期利率自发行之日起6个月、12个月、18个月、24个月、30个月、36个月。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珀莱转债转股的金额为人民币750,727,000元,占珀莱转债发行总额的99.8688%。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珀莱转债转股的金额为人民币750,727,000元,占珀莱转债发行总额的99.8688%。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7352880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986,000元珀莱转债转换为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26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6%。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珀莱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50,727,000元,占珀莱转债发行总额的99.8688%。
●本年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珀莱转债转股的金额为人民币4,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1%。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08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公开发行了7,517,13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5,171.30万元,期限6年。上述“2021年珀莱转债”自发行之日起,第一年0.30%,第二年1.0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50%,第六年2.00%,存续期利率自发行之日起6个月、12个月、18个月、24个月、30个月、36个月。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珀莱转债转股的金额为人民币750,727,000元,占珀莱转债发行总额的99.8688%。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珀莱转债转股的金额为人民币750,727,000元,占珀莱转债发行总额的99.8688%。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7352880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80,636,089股不享有利润分配权,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2,291,755,274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2,211,119,1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8元(含税),实际现金分红总额为2,832,023,255.6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参考价时,按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0.128元/股,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8元/股(保留两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断,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股权登记日收盘收市价-每股现金红利=10.128元/股(即10.128元/股)。

股本总额2,211,119,1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8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送红股。
2.自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若在本次利润分配预告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日期
二、权益分派方案
1.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80,636,089股后的总股本2,211,119,1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2,8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派发现金红利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QFII、RQFII)及持有首发前限售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现金红利1.152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现金红利2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根据其持股期间计算应纳税项由[]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承担,对申购转增部分派发10%股利,对境内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派发差别化税率红利。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5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28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7月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于2026年7月9日通过东拓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姓名 姓名全称
1 08111974 海亮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2 08111995 海亮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3 08111995 Z&F INVESTMENTS,LLC
4 08111665 海亮股份
5 08111665 海亮股份
6 08111665 海亮股份
在权益分派业务办理期间(自: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7月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余额不足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能一并支付,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除权益分派计算的原则及方式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与权益分派总额不变。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协信路368号壹视界大厦10楼
咨询机构: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陈琳、李诗琦
咨询电话:0571-86638881
传 真:0571-86631971
邮 箱:qf@zhlq.com
八、备查文件
1.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7
债券代码:111009 债券简称:盛泰转债

可以“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7,011,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118.00万元,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经中国证监会《2022]324号自律监管决定》同意,公司70,118,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2月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盛泰转债”,债券代码“111009”。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启动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证券代码:603208 证券简称:江山欧派 公告编号:2026-063
债券代码:113625 债券简称:江山转债

“江山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1年6月11日至2027年6月10日。票面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3.00%。在本次发行可转债期间内5个交易日,公司将以其发行的可转债的账面价值1180元(含最后一期利息)按面值向可转债持有人全额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1年12月20日至2027年6月10日。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2026年第二季度 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35

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3.公司已在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24年7月23日至2024年8月1日。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提出异议,此外,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
4.2024年8月8日,公司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暨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根据公司内部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内部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于2024年8月9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6.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暨回购价格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5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986,000元珀莱转债转换为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26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6%。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珀莱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50,727,000元,占珀莱转债发行总额的99.8688%。
●本年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珀莱转债转股的金额为人民币4,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1%。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实际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3/26	2026/6/26	1.83	3,000	13.84
中信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3/30	2026/6/26	1.60	3,000	11.57
国元证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3/25	2026/6/26	2.30	3,000	17.58

●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选择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因素引起的风险影响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二、2026年4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委托理财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在进行现金管理时严格选择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较短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购买范围不包括非银行理财产品、基金、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等。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时,及时采取保全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选择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因素引起的风险影响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6-02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启动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29日
回购总金额	8,000万元(含本数)-15,000万元(含本数)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期限	2026年4月27日
回购数量	128,795,293.90股
回购均价	62.92元/股

注:本公告以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即395,976,049股为准。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在未来适宜时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实施回购,回购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回购的股份不超过人民币100万股(含),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计划前30个交易日公司成交量均价的150%,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6月3日至2027年6月2日。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在未来适宜时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实施回购,回购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回购的股份不超过人民币100万股(含),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计划前30个交易日公司成交量均价的150%,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6月3日至2027年6月2日。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启动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暨回购价格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5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986,000元珀莱转债转换为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26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6%。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珀莱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50,727,000元,占珀莱转债发行总额的99.8688%。
●本年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珀莱转债转股的金额为人民币4,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1%。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